附件4

清涧县义务教育入学导引

尊敬的同学家长：

您好!祝贺您的孩子即将升学接受义务教育，孩子的成长蜕变是您和我们共同的收获与期望，为保障孩子顺利入学，现向您提供报名入学导引：

1.按照《清涧县2025年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工作方案》,请于学校通知时间内，通过陕西省政务服务网、“秦务员”APP实名注册后，选择“教育入学一件事”，点击陕西—榆林—清涧，按照提示进行报名。如线上报名困难，或属于优待政策学生，需携带报名所需证件（户口本、房产证明等）到所在学区学校，由学校报名登记人员帮助报名；如您孩子因为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的，应在报名时间前到教体局办公室办理延缓入学证明。在规定时间内不参与注册报名，视为自愿放弃在本县义务教育学校就读。我局在此郑重提示，由此产生的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》规定的失学风险，将由孩子的法定监护人承担。

2.幼升小录取按照“阳光招生、分批录取”的政策进行，凡被学校录取的适龄儿童，由学校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均衡编班。编班后，学生持招生系统发送的录取信息到录取学校报到开学，逾期不予补报。

特此告知。

清涧县教育和体育局

2025年 月 日

知情回执单

清涧县教育和体育局：

本人已收到清涧县教育和体育局《清涧县义务教育入学导引》并详细阅读，以上入学政策均已知情。

本人承诺：作为清涧县学校、幼儿园学生的监护人，将认真配合学校、幼儿园，按照全县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流程及时报名，保障子女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。

家长签字确认：

2025年 月 日